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交通行政许可决定书

申请流水号：20240725103157761 编号：东交建决（2024）0020 号

东莞市东城工程建设中心：

你单位于 2024 年 7 月 25 日提出施工许可申请。

经审查，你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简化施工许可证核发与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合并办理手续的通知》（粤建市函〔2020〕86 号）规定的条件、标准，根据《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四、三十八条的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原则同意你单位办理鸿福路轴线综合整治首期工程（东城段）施工许可的申请。

